臺灣南區106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甄選入學簡章彙編

(含術科測驗、以競賽表現入學及分發簡章)

修正對照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現 行 內 容 | **修 正 內 容** |
| 第12頁柒、術科測驗規定與注意事項： | 第12頁柒、術科測驗規定與注意事項：弦樂組**增列古典吉他**項目 |
| 第23頁附件七-主、副修測驗內容：音符1鋼琴主修:音階及琶音〈不反覆〉：自全部大調及其關係小調〈和聲小音階〉中，**抽考一組**，四個八度上下行音階、琶音及終止式。以 演奏。 | 第23頁附件七-主、副修測驗內容：音符1鋼琴主修:音階及琶音〈不反覆〉：自全部大調及其關係小調〈和聲小音階〉中，**抽考其一**，四個八度上下行音階、琶音及終止式。以 演奏。 |
| 第25頁附件八-主、副修代碼對照表： | 第25頁附件八-主、副修代碼對照表：**增列代碼206-弦樂組-古典吉他-Guitar** |
| 第42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-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：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： | 第42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-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：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：**增列五、音樂競賽表現僅採一項最高積分之獲獎項目，積分零分者不予錄取。** |